

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
葵青區議會
地區設施及工程委員會
第二次會議(二零二五)

致：葵青區議會地區設施及工程委員會

由：劉美璐議員、李偉樂議員、陳安妮議員、周潔瑩議員、彭熠銘議員、
歐志輝議員及蘇栢燦議員, MH

日期：2025 年 3 月 17 日

議題：建議在葵盛游泳池對出的空地闢設遊樂及健體設施」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書面回覆如下：

目前，葵青區共有 4 個公眾游泳池場館，包括葵盛游泳池、北葵涌賽馬會游泳池、青衣游泳池及青衣西南游泳池，當中青衣西南游泳池為室內暖水游泳池。葵盛游泳池於 1975 年 10 月啓用，提供主池、副池、習泳池、跳水池、兒童池及幼童池等多項游泳設施。康文署在現階段暫未有計劃重建葵盛游泳池，但已備悉議員對重建葵盛游泳池及提供暖水池和兒童遊樂設施的關注，並會在日後策劃游泳池設施時作整體參考。現時，市民可前往青衣西南游泳池使用暖水池設施及青衣游泳池使用嬉水池、滑水梯及噴水裝置設施。

康文署在規劃新的體育設施和改善現有設施時，除了參考《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的建議，並會考慮各相關因素，包括現時在全港和地區層面所提供的體育設施、體育發展的政策目標、現有設施的使用率、人口變化、區議會及持份者的意見、可供使用的土地、技術可行性及財政資源等。

康文署亦會配合政府「一地多用」的原則，在新建或重建體育設施用地，研究在改善原有康體設施之餘，結合其他康體及社區用途，以滿足市民的需要。

本署對於在葵盛游泳池對出的現有空地增設兒童遊樂設施及長者健體設施的建議持開放態度。本署將全面考慮各項因素，包括市民需求、場地面積、地理位置、技術可行性及現有設施的使用情況等，進行詳細研究與評估，以確保增設相關設施的可行性及效益。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2025 年 3 月